

卷

正白旗漢軍名臣傳

一卷

三十一



八旗通志初集卷之一百七十六  
名臣列傳三十六

正白旗漢軍世職大臣一

石廷柱

石國柱

石天柱

孫得功子有光

胡弘先

沈志祥  
兄子永興  
兄子永忠  
子瑞

蔡士英

徐大貴

宜永貴  
孫廷輔

夏景梅



石廷柱。漢軍正白旗人。姓瓜爾佳氏。世居蘇完  
地方。曾祖名布哈。明成化年間。任建州左衛指  
揮僉事。祖阿爾松。阿襲父職。生子石翰。遷居遼  
東。以名有石字。遂以石為氏。名其長子曰石國  
柱。次子曰石天柱。三即廷柱也。廷柱初為明廣  
寧守備。天命七年。

太祖高皇帝親統大兵取廣寧。廣寧人逃竄。廷柱同二  
兄以城迎降。

太祖喜曰。爾乃建州滿洲也。今所在多向明朝。爾獨迎

六我。以廣寧城降。深為可嘉。遂授遊擊世職。廷柱多智。略遇事明敏。

命在文館行走。八年。從阿巴泰台吉。征囊努克。廷柱奮勇先登。事平。論功。加授世職。為三等副將。天聰三年五月。率兵二百。往黃骨島。有石城島。明兵來犯。擊破之。斬二百人。生擒十九人。以歸。六年。從大兵征察哈爾。廷柱善用兵。俘獲甚眾。所獲盡攜歸。以獻。

太宗文皇帝嘉其功。是時分漢人降者為二旗。令廷柱

為固山額真。管其一旗。六月。從征明旅順口。又有功。因加世職。為三等昂邦章京。九年。從貝勒多鐸。入明廣寧。廷柱同阿山等。率兵四百。先趨錦州。多鐸大軍在後。比過十三站。立營。明國偵卒。見我兵至。馳報錦州守將總兵祖大壽。大壽急聚部下各官。令副將劉應選。穆祿。吳三桂等。率兵迎探。又親率馬步兵出錦州城五里立營。其松山城守副將劉成功。趙國志。亦率兵與錦州副將劉應選等。合兵來至大凌河。石廷柱等



見兵少相對列陣不敢交鋒遣人馳報多鐸多鐸率大軍馳赴明諸將見我軍繼至塵土蔽天不知多寡遂大驚奔潰廷柱等率所部四百突入掩殺兩路追擊明副將劉應選兵五百名盡殲之生擒遊擊曹得功及守備三員獲馬二百一十匹甲冑無算距錦州松山城五里始還次日攻一臺克之崇德二年率兵從攻皮島同戶部承政馬福塔在北隅督戰時我國所造小船兵先進廷柱等繼至遂克其島斬其守島總兵

沈世奎三年冬十月己亥

太宗親統大兵征明命石廷柱同馬光遠運礮火器先行廷柱同恭順王孔有德等以神威將軍礮攻五臺克之十一月己未同馬光遠攻李雲屯栢士屯郭家堡開州井家堡所至皆捷獲人七百馬騾牛羊甚衆四年

太宗復親征明國二月庚戌營於松山

命石廷柱以紅衣礮擊松山南樓臺毀其垛口臺兵不能敵管臺官王昌功率四十五人來降是時我

兵屢捷。而城中堅守不下。丁巳。

太宗召廷柱。同順王孔有德。耿仲明。尚可喜。固山額真

真馬光遠等至。

御營。

命大學士范文程。希福。剛林。與共議攻城之策。有德。仲明。可喜。光遠等皆曰。必穿地道。令城崩。乃可克。有德又曰。昨與二王兩固山額真共議時。石廷柱怒而言曰。不可穿地攻城。此地有水。不然亦有石抵阻。况有城壕。如何渡而穿之。切不可行。

因問廷柱。廷柱答曰。我曾在此處出哨。故知水有石。決不可用此計攻之。遂以衆議及廷柱

語。

奏聞。

太宗命范文程。希福。剛林。謂廷柱曰。爾為主將。懼怯無

戰意。反與攻城人為難。後何以戰。爾因兄子達爾漢被創。故驚懼無戰意。爾若原無攻城之意。何必令人往盛京取火藥礮子乎。朕今遣人追回矣。廷柱無辭以對。有德等曰。豈可以一人阻大計。不欲戰者。

聽之。我等皆欲戰。何故追還取火礮人耶。廷柱曰。因

皇上下問。故陳愚悃。衆皆謂可攻。焉敢獨異。以廷柱語復

奏。

太宗曰。如此。可即令進攻。廷柱之能否。後自知之。遂定攻城之議。己未。恭順王孔有德等於松山城南穿地道。竟不能達城內。乙丑。廷柱同馬光遠。以三紅衣礮攻觀民山臺。降之。獲男子十七人。婦

人一口。甲申。始罷攻城之策。

命石廷柱等還

盛京。六年七月。廷柱條奏困錦州事宜。疏言。臣自歸順以來。叨蒙

聖恩。破格養。日夜躄蹶。難酬

聖遇。今以一得之見。冒昧上陳。一錦州係遼左首鎮也。

蜂屯蟻聚。與我國相掣肘。

聖諭發兵圍困。鑿城壕。築高壘。輪流換班。防禦嚴密。誓必滅此背盟之賊。方伸席捲天下之志。誠



聖主之神機妙算也。第祖大壽。京都倚為保障。遭此圍困。至急。故南朝日發援兵。臣思不過烏合之衆。來一番。挫一番。彼必又添一番。日久力疲。恐非長計。近值八九月間。天氣涼爽。南朝必與我國併力一戰。乘此機會。該班者防守不動。仍將侯班之兵。挑選精壯。分置各固山屯田之處。喂馬駐防。一旦有警。乘夜暗進。各營差人先探虛實。如果敵人安住營寨。我兵四面環立。用紅衣礮攻打。彼縱有百萬之衆。豈當我四十位紅衣之

鋒也。伺其開動。我兵奮力突入。夾城殺過松杏等處。况松杏圍城有壕。一敗豈能遽入其城。即城上擺設火礮。彼此混雜。必不能施放。恐其誤中已兵。其夾城鎗礮。未必多於步營。城上放礮。未必準於步下。如此大創一番。敵兵零落。方寒心喪胆。萬一

上天垂念。錦城一破。則關外八城。聞風震動。安知不是當年瀋陽失。而遼陽隨破。沙嶺敗。而廣寧隨順。之一大機會也哉。伏乞



聖裁。一我國兵馬得大殺錦州援兵一陣。各處援遼之局破矣。此局一破。一二年間難以再舉。我

國無西顧之憂矣。臣又聞喀爾喀查薩克圖心懷不軌。欲圖歸化城。第彼明取歸化城。恐暗取鄂爾多斯。臣思鄂爾多斯移過黃河。與歸化城鄰近。彼此救援。仍將我國小紅衣礮發貢礮發出四位。或就彼處鑄造四位。再選堪用官員帶烏鎗手一百名。彼處防駐。選出過痘疹王貝勒領兵往宣大等處攻略。應州。雁門。喂馬防禦。况南

朝所恃援遼兵馬。不過宣大。陝西。榆林。甘肅。寧夏等處。西邊有警。自顧不暇。豈復有援遼之理。萬一歸化城有事。我兵輕騎倍道。近便救援。其未出痘疹王貝勒仍在錦州防禦。此一舉兩得之策也。伏乞

聖裁。一援兵從寧遠至松山。帶來行糧。不過六七日。或少挫其鋒。即便回去。或猶豫數日。亦托言取討行糧回去。如此往來懼怕。我兵不敢與敵。伺其兵回。將添去兵暗伏高橋。揀擇狹隘之處。挖壕

截殺。仍撥錦州勁兵尾其後。如此兩下夾攻。糧食不敷。進退無路。安知彼之援兵。不為我投降之人也。伏乞。

聖裁。

一我國兵馬尚勇。一遇敵兵。步營奮力直入。但步

營擺設火器稠密。恐恃血氣。悞致損傷。先探其步營。或離城寫遠。或存立高阜。內必少水。糧必不多。我以兵馬四面遠圍。夜則挖壕。困守晝則大礮攻打。彼思戰無路。欲退無門。不一二日間。自生變亂。坐以待敵人之斃。何必輕生親冒矢

石。而甘蹈白刃之危也。伏乞。

聖裁。

一洪承疇書生輩耳。受朝廷重任。總督天下兵馬。

不得不來。各處援遼總鎮官兵。亦不過舊日亡命之徒。誰不知我國王。貝勒。破山東。擒德王。攻克昌平。蕩其祖陵。戰無不勝。攻無不取。今援錦州。萬不得已。雖在松山。放礮安營。實南朝法度。逼迫如祖總兵一失。洪承疇各總兵。俱是喪家之狗。回去東市就誅而已。彼思我

國家恩養三王。及凌河官兵。將來投奔我國。未可

料况南朝氣運。早滂蟲災。種種迭見。流賊叛民。處處不寧。我

聖主乘運奮發。王貝勒協力定鼎。在此一舉也。時不容緩。機不可失。疏上。

太宗嘉之。九月。我兵圍松山。夜一更時。城內外馬步兵全出犯。廷柱汛地。廷柱率兵擊敗之。斬一千十七名。獲其將軍礮五十七位。鳥鎗二百一十二杆。甲三十八副。腰刀一百五十七口。敘功。加授二等昂邦章京世職。順治元年定鼎。

燕京六月奉

旨。同固山額真覺羅巴哈納率官兵平定山東一帶地方。共招撫四府七州三十二縣。又報霸州滄州德州臨清先後俱下。各城無官者酌量委署。七月。

詔廷柱等會同固山額真葉臣軍平定山西。未及行。又報前遣人招故明總督李化熙。已約期來見。尚有王副將趙旗鼓。懼罪不敢降。十二月。山西平。共招降七府二十七州一百四十一縣。並敘各



處敗賊功。

賜銀五百兩。三年加授世職為一等昂邦章京。遇

恩詔加至三等伯。八年敘功。晉為二等伯。九年再遇

恩詔加至一等伯。又一拖沙喇哈番。十二年五月外補

鎮海將軍。統領官兵。駐防京口。

賜之勅印。

勅諭曰。茲以京口重地。特命爾掛鎮海將軍印。同梅勒

章京色冷。六十等鎮守。駐劄鎮江城。外京口地方。務

要整搦兵馬。申嚴紀律。如遇海寇逞犯。督率兵將力

勦嚴防。毋容片帆入江。一賊登陸。江寧蘇松常鎮等

處沿海沿江有警。該督撫請兵。爾等酌量援勦。凡事

會同該督撫。及江南滿漢提督商酌計議而行。不得

輕躁踈虞。所用糧草。該督撫布政使按期支給。仍嚴

束兵將。不許橫行搶掠民物。及借打草放馬為名。擾

害農業務。令兵民相安。不為地方所苦。凡民間一應

事情。係有司職掌。及江上往來官民船隻。聽該管江

防官盤詰放行。俱不許干預。務體朕靖寇安民之意。

十四年二月。引年乞休。

世祖章皇帝以其効力年久。勤勞素著。命加少保。兼太子太保。致仕。尋卒。

賜祭葬如典禮。謚忠勇。康熙元年。

聖祖仁皇帝特恩。贈少傅。兼太子太傅。

賜之勅曰。石廷柱。性行端良。才猷練達。命統禁旅。勲勞茂著。於服官。職典師干。調度克肩。夫重寄。方需後效。矧膺倚毗之隆。遂爾考終。失我股肱之佐。稽諸常典。宜沛愍綸。加晉崇階。用風有位。茲加贈爾為少傅。兼太子太傅。於戲。位隆三事。弘敷紫誥之華。寵渥九原。

永作黃墟之貴。幽靈不昧。鉅典式承。十年復以其効力行。間年久。著有勞績。追賜立碑。以旌其功焉。

第三子華善。自有傳。

石國柱。廷柱之長兄。國柱亦為明廣寧武弁。天命七年。大兵征明廣寧。國柱同弟廷柱出迎。

太宗諭曰。爾等建州滿洲。不忘本原。深為可嘉。即授參將。世職。屢從征伐。積功勞。超加世職。為副將。天

聰六年。

太宗閱兵演武場。因士卒訓練有方。



賜國柱鞍馬一匹。是年初設六部。擢工部承政。明年。特命率兵鎮守蓋州。時明將孔有德、耿仲明等據登萊。

為亂。為總兵祖大樂所困。國柱宣揚我國家如天之仁。有德等遂率其男婦數千人航海來歸。後頗得其用。國柱招徠實有力焉。尋以疾卒於官。

石天柱。國柱次弟。初為明廣寧千總。天命七年。太祖率大兵至廣寧。夫柱身先遠迎云。秀才郭肇基司廣寧城門。至即降矣。

太祖大悅。賜卮酒。及御用鞍馬。使持信矢前去廣寧。撫安人民。尋以獻城功。授副將。世職。歷官至刑部承政。

孫得功。漢軍正白旗人。原係明朝遊擊。天命七年。大兵攻取廣寧城。人心惶惑。各思奔竄。得功堅守城門。眾不得出。旋乃率眾來歸。因授三等甲喇章京。世職。令駐劄義州。明經畧熊廷弼遣人誘義州人叛。得功擒之以獻。又蒙古人妄行竊掠。得功斬十七人。以徇。天聰八年五月。敘功。



加為三等梅勒章京。是年十一月。以年老乞休。子有光襲職。天聰八年。大兵圍錦州。有光隨固山額真石廷柱。率左翼兵擊敗明兵。直抵柵門。又同石廷柱。兩敗明松山杏山兵。崇德七年。大兵復圍錦州。有光同石廷柱。擊敗閭洪山嘴步兵。又松山兵來犯我壕塹。有光督放所管紅衣礮擊之。敵兵敗退。又攻杏山附近臺。督放兩固山紅衣礮克之。八年。隨大兵攻中後所前屯衛二城。有光亦督放所管紅衣礮克之。順治元年。

敘功。授二等梅勒章京。隨固山額真葉臣。往征山西。攻取太原府城。進征流賊。破偽毛總兵馬步兵三千。又從征湖廣有功。六年。隨大兵征姜瓖。圍大同。賊首張無賽。馬步兵三千來戰。有光擊敗之。進攻左衛。及汾州府關廟。太谷縣。三處。俱用紅衣礮克之。七年。

恩。詔。加授一等阿思哈尼哈番。九年。敘功。加一拖沙喇哈番。再遇。

恩。詔。加至三等精奇尼哈番。是年疾卒。子承祖襲。

胡弘先。漢軍正白旗人。原係明朝遊擊。天聰五年。大兵圍大凌河城。弘先同錦州總兵祖大壽來降。授為三等甲喇章京。崇德八年。從大兵攻中後所前屯衛二城。領本甲喇紅衣礮攻擊。克之。順治元年二月。敘功。加授為二等甲喇章京。二年。隨大兵取太原府。督放所管紅衣礮。克其城。三年。駐防西安府。擊敗賊首陳哈子。衛受錫馬步賊兵二千餘。又有賊首康干總。將馬步兵列陣山上來戰。弘先率本甲喇兵大敗之。是年。

從征四川。偽郝總兵率步兵二千來犯。弘先率本翼兵敗之。七年。九年。三遇。

恩詔。屢加世職。至三等阿思哈尼哈番。十一年。從征福

建海寇。用紅衣礮攻擊海澄縣東面土城。賊首鄭成功等擁眾來奪紅衣礮。弘先率本旗兵步戰。擊敗之。尋駐防杭州。又出防溫州。成功等擁賊兵十萬。水陸並至。圍城甚急。弘先竭力守禦。仍不時出官兵擊賊。斬殺甚眾。論功。加授為二等阿思哈尼哈番。十七年十月。疾卒。子秉嶽襲。



沈志祥。漢軍正白旗人。原係明朝鎮守東江石城島總兵官。崇德二年。我師克皮島。石城勢益孤危。三年二月。志祥欲率石城島官兵來降。先遣其將弁吳朝佐。金光裕。齊奏至盛京。留守諸王大喜。設宴待之。尋率眾來歸。封為續順公。嗣後屢從征伐。建立功績。順治四年。同平南王孔有德等。往征湖南。偽巡撫何騰蛟敗遁。湖南六府底定。苗民就撫。志祥以功賜黃金一百兩。未幾卒。以其兄之子永忠襲封續順公。

仍領叔父所統部曲。駐鎮湖南。八年閏二月。永忠遣總兵官張國柱。同燾章京馬進功等。率官兵擊湖南賊渠牛萬才。破之。七月。永忠疏奏。臣遣總兵官許天寵。阿達哈哈。番張彥弘。燾章京宋文科等。勦馬曹郝盧等賊。陣擒偽將席世賢等一百七名。斬獲甚多。又疏報。招撫湖南大寇偽侯牛萬才等三十人。偽副將劉芳節等二百二十六人。降賊眾一萬八千有奇。俱下所司議敘。九月。給其軍中銀三千兩。為犒賞費。十年二



月乙卯。合其軍中。能三千。而滿。六。十五。二。

命永忠為勦撫湖南將軍。鎮守西南地方。十七年。緣事

革公爵。以其弟永興襲。降永忠為阿思哈尼哈

番品級。十八年八月。

命永忠為掛印將軍。鎮守廣東潮州。立功贖罪。

賜勅諭曰。茲命爾掛印將軍。鎮守廣東。照議定地方。駐

劄所部官兵。務要申嚴紀律。宣威布德。使兵民相安。

通海之處。夙戒舟航。演習水戰。一應糧草。本折等項。

移會巡撫。料理支給。官兵不得姑容老弱糜餉。如有

盜賊生發。即督率將士。相機勦滅。務盡根株。如賊情

重大。與平南王商酌會勦。同心籌畫。務策萬全。該管

官兵。聽爾節制。爾受茲重任。須持廉秉公。殫忠竭力。

折衝固圉。以贖前辜。康熙五年。以老疾乞休。

命以永興領其衆。九年。永興卒。以其兄之子瑞承襲。十

三年。逆藩耿進忠反於福建。逆鎮劉進忠叛降

於耿逆。執瑞併其家口。送福建。耿逆平。海寇猶

熾。復送瑞至臺灣。瑞時年止十三歲。稍長。感念

國恩。日夜為歸正之謀。至二十年。與其同被俘之

因兄沈珽等約官兵來攻。瑞等為內應。謀泄被執。全家不屈。並遇害事。

聞。下部議卹。兵部等衙門遵

旨。議覆言。續順公沈瑞。於康熙九年襲伊叔沈永興公

爵。至十三年逆賊劉進忠反。沈瑞被擄臺灣。雖

受偽印。但協謀內應。以待我大兵。至康熙二十

年十一月。為同謀偽鎮朱友出首。全家被害。此

公爵仍應世襲。奉

旨。依議。尋以沈瑞兄之子熊照承襲。

蔡士英。字魁吾。漢軍正白旗人。世居遼東錦州。

崇德七年。鄭親王濟爾哈朗。征明至錦州。士英

同明總兵祖大壽來降。八年。從征山東。順治元

年。授牛錄章京。世職。以署甲喇章京。擒流賊掃

地王於霸州灤河廟。三年。從征福建有功。五年

四月。授僉都御史。九月。陞右副都御史。六年。總

管八旗紅衣礮。往山西征叛鎮姜瓖。破朔州。及

汾州府。叙功。加授阿思哈尼哈番。世職。九年。四

月。奉



命巡撫江西。時海宇初定。流亡未集。江西田地荒蕪。前  
撫臣夏一鶚請豁荒田稅糧。事下督撫核實。實  
數。士英到任。加意覆查。據實繕疏。題  
報。言江右地方。夙稱土瘠民貧。兼之連年兵燹。  
加以天災流行。死亡相枕。腴產拋荒。其極慘極  
殘之狀。已經前撫臣備悉陳請。惟是錢糧係朝  
廷之額課。而土田實錢糧之根本。必野無不闢  
之土。斯國有惟正之供。苟荒蕪之數不清。催科  
終為無術。臣自受事以來。即首以此為重務。實

欲殫竭微忠。上報

聖主之恩。

下拯江民之溺。敬將覆查前撫臣夏一鶚疏  
報全省荒數。南贛撫臣劉武元疏報南贛二府  
荒數。嚴行查報。隨據百姓呈告荒蕪。疊案盈几。  
觀其人無非菜色。聽其聲莫不哀號。臣自以為  
前此報數已定。豈得復有遺漏。及詢之司道。訪  
之父老。始知從前查報之時。尚有地為賊踞。今  
始恢復者。有民徙他鄉。今始歸來者。有闔門遭  
戮。開報無人者。又有誤聽謠傳。悉報荒。即作官



田者。而前撫臣痛念蓁莽。請命之心過切。故汲皇入告。以希早沾浩蕩。所據者僅各屬申報之文。未經委官遍勘。所以冊中不無遺漏。以致廣昌有續報之咨。前撫顧撫各報有參差之殊。而九江府屬之三縣。竟有未報之數也。臣復閱前撫臣疏中。亦有江民拋荒之慘。亘古罕聞。司道未能悉行臚列之語。則知前報之荒。實有未盡。因思全省之民。莫非朝廷赤子。一夫不被其澤。終非溥博之

聖恩。於是更委各府刑官。互相踏勘。令其單騎履畝。遍歷坵墟。逐一清查。確數具報。臣已於微臣歷事方新一疏內。悉陳

聖鑒。今各刑官備造清冊。通省有主荒蕪田地山塘。七萬二千二百二十二頃八十五畝八分四釐七毫二絲五忽八微六纖四渺。無主荒蕪田地山塘。三萬五千三百一十八頃四十二畝九分六釐八毫九絲五忽一微一纖六渺。較前撫臣所報。實多二萬五千六項六十七畝三分二釐四

毫九絲八忽六微六纖六渺。以通省合算。十分  
為率。共荒二分九釐九毫。臣又以錢糧係  
國課所關。嚴行駁查。又據司道取具該縣不扶甘  
結呈報前來。反覆推勘。實無隱情。則至清且確。  
無如今日覆查之數。臣思除荒之政。見今江南  
等省。俱久已奉行。獨此江右殘黎。累遭焚殺。其  
慘倍於他處。未蒙  
恩。豁。兵。餉。壓。欠。京。運。積。逋。日。甚。一。日。而。窮。民。徒。受。催。科  
之。苦。究。無。補。於。國。用。

朝廷亦何樂有此紙上之虛數哉。夫有荒而不除。與  
除之而不盡。均貽累於百姓。故不得不徹底清  
查。以廣布

聖主如天之仁。亟解斯民倒懸之厄也。再照十三郡所  
屬。在在皆盜。良民甘心相從。以至撫之而叛。殺  
之而亦叛者。豈盡樂於走死如鶩哉。正恐今日  
歸來。明日即追徵荒逋。死於鞭箠。與死於鋒鏑  
一也。故寧從賊而不悔耳。且貪官汙吏。因荒熟  
未分。始則借荒為口實。繼則緣荒而作姦。問徵

解不足。則曰有荒在。問輸納不前。則曰有荒在。夫錢糧重務。上無一定之考成。下無一定之賦額。牽混不清。以致逋欠無已。惟除荒一舉。在朝廷。不過減數年有名無實之虛賦。自後按冊而督。有司就熟而徵。里民再有拖欠。臣得以白簡從之。彼復何所託詞哉。料司農歲入。必有大勝於今日者矣。至八年分。貴溪贛信豐定南瑞金五縣。已經開墾田地山塘二千七百二十一頃四十二畝五分九釐五毫七絲三忽。見造八冊。

其未墾者。再行嚴督有司。每年務開墾若干畝。遵例起科。附八考成。則數年之後。依舊仍完原額也。臣日夜焦思。不遺餘力。逐畝澄清。分別等則。各取印結。移送戶部查覈。其衛所屯田荒數。俟按臣查報外。臣更不揣愚昧。代民呼籲。除見查成熟之田。自應照數徵糧。其無主荒田。見督興屯道募人耕種。有主荒田。責令本主自墾。其一應荒蕪錢糧。照臣所查之數。懇邀

聖澤。概與開除。庶國計民生。兩有攸賴。且江民望澤已



久自題荒以來。又經三載。恐再延遲。終於沐  
恩無日。臣已殫精竭力。往返批駁。今據該司道會詳前  
來。覆覈無異。臣謹會同江南督臣馬國柱。南贛  
撫臣劉武元。江西按臣米襄。合詞具題。伏乞  
軫念殘疆。立沛

殊恩。勅部速行議覆。准與除豁。行臣等遵奉施行。尋經

奉

旨。如所奏行。民困大紓。十年。江西有布政使莊應會等。

因八

京朝覲。奏瑞袁二府。科糧獨重。遺累已久。議清浮  
糧。與各府相準。部臣以內部並無元季明季冊  
籍可考。覆准勅下該督撫按。備查冊籍確據。遂  
一勘實具奏。士英即行司道府縣確查。旋據該  
司道府縣。查據士民具控。苦累緣由。及瑞袁二  
府志書。䟽覆言瑞袁二府。介在山阜聯亘之區。  
土壤素稱沙瘠。提封悉屬山隘。中多不毛之土。  
其地之可耕者。皆山之畔。澗之濱。沃野平原。無  
幾可耕者。窄而科糧偏重者。蓋緣瑞屬三縣。自

明初姦民黎伯安。妄徼爵賞。以偽寇陳友諒索餉倍徵之冊。抱獻。遂為定額。今雖灰燼之餘。無冊籍可據。幸瑞郡志書尚存。考其田糧。則元至治間。共編糧一十二萬五千七百四十餘石。至明洪武間。則增至二十二萬五千三百五十餘石。迨後少有增減。猶額載科糧二十二萬四千四百四十一石。至今相沿者。即此舊明全書之數也。臣再稽其戶口。元至治間。編戶一十四萬四千九百五十有四。至明弘治間。僅戶七萬四千二百四十有四矣。自元至明。田糧額增一倍。戶口逃亡一半。夫向以十四萬之戶。完十二萬之糧。而後以七萬戶之民。而完二十二萬之糧。此輕重之數。難易之形。固自昭然可見者。若袁州四邑偏重之故。亦由袁郡鄉斗與官斗不同。因明初偽將歐祥歸附之時。投獻冊籍。誤以二升之鄉斗。報作官斗之十升。今元明二代冊籍。兵火無存。幸獲明之志書。其所載重賦顛末。昭然可證。查其田糧。均係一則。每畝科至一斗六



升七八合不等。較之接壤之境。如臨之新喻。上則田每畝科糧九升三合。吉之安福。上則民田每畝科糧七升二合。夫同一地之土。而賦稅重輕。倍相懸殊。此尤易見之事也。再稽袁之戶口。在宋崇寧間。編戶一十三萬二千二百九十有九。迨至明弘治間。止存六萬六百一十九矣。其逃亡減損之數。亦與瑞州相等。此二郡之志。班班可考。按戶口之數。自宋元至明弘治年間。已消亡過半。而自弘治迄今。又經百五十餘歲。近

來屢當兵燹疫癘。其消耗之戶。又不知凡幾。而額載之糧。未減毫末。人愈少而賦愈覺其重。則錢糧愈覺其難完。所以年復一年。轉相拖欠。民徒受其敲撲。官徒受其降罰。究亦何補於國。此在曩昔承平之時。猶多積逋。從無完期。故牧斯土者。曾定七分考成。尚不能如期如式。今

聖

躬親政以來。洞切民隱。諮諏博訪。百度維新。更令覲

臣各陳利弊。與民更始。此右布政使莊應會。巡南道僉事安世鼎。以身親目擊之大累。而為應



旨求言之直陳也。倘沐

聖恩。大沛洪慈。軫恤二郡三百年之積困。將瑞屬之糧

二十二萬四千之浮數。仍復宋元一十二萬五

千之原額。袁屬之糧。每畝一斗六升七八合之

誤科。減照新喻。土則每畝九升三合之實賦。庶

見在子遺。得以安心。茲土後來生聚。必且盡力

正供。田野日闢。國賦日增。實大有裨益矣。旋奉

諭旨。如所奏。豁免。於是瑞袁兩郡。民困頓甦。亦永無逋

賦。先是有言。江西廣信府封景山。出木植者。工

部覆奏。請

旨。勅該督撫。按確察具奏。是山險峻。實係盜藪。民間開

採材木。不敷。輒聚為盜。士英深悉其弊。疏覆言

封景山。原係封禁山。初名銅塘。因其峭險。屢為

盜藪。削平之後。即請封禁。其來舊矣。唐代黃巢

倡亂。偽賊借勢。流毒一方。明嘉靖間。奸民葉宗

留。賃居燒炭。覘險立穴。鑄冶甲兵。謀為不軌。而

鄧茂七為之附援。三省搖動。幾危信州。此前鑒

昭然而有據也。目今山賊楊文。蟠踞其間。未經

蕩平。今一旦輕議開採。益啟奸人之亂謀。况其中所產木植。不過臃腫樗櫟。原無合用之材。兼以巉巖險峻。猛獸叢居。溪澗不通。道路曲折。有百害而無一利。其山在上饒永豐二縣之界。距玉山縣二百餘里。歷代以來。皆行封禁。粵稽舊籍。議開數次。然卒以無佳木可採。有害於民中。止。今臣奉。其峻峯峭壁。溪澗之水。不通外流。而且毒螫猛獸。聚以為巢。附山百里。人烟杳絕。即所產者盡

旨

行查。其峻峯峭壁。溪澗之水。不通外流。而且毒螫猛

獸。聚以為巢。附山百里。人烟杳絕。即所產者盡

係良材。亦且人苦於登攀。木難於出水。况據該屬所報。不過松楓樗櫟。並無棟梁者乎。若開採一行。其徒費金錢。罔裨實用。猶可言也。誠恐驚魂甫定之赤子。一經騷擾。其害更有不可知者。今湖東山逆如楊文等。依巒負隅。尚繁有徒。方苦搜殄之難覓。若此幽深險峻。夙稱盜藪之處。一啟其釁。將來恐難收拾。伏乞

聖

恩俯查往事。軫念地方。

天

語嚴飭。特加封禁。安民戢寇。兩有攸賴。除取具先朝



諭旨。民賴以安。時有閩賊周立。流禍江界。偽總兵霍武等。相為犄角。福建江南浙江附近居民。俱被殘害。士英遣湖東道安煥。及守備陳天珍等。勦撫並用。霍武等率衆降。十二年。陞漕運總督。加兵部尚書。十四年。以疾告歸。十六年。

世祖章皇帝特起漕運總督。十八年。復以疾

賜予告歸。尋卒。祭葬。諡襄敏。碑文稱其性行端良。才猷亮敏。所著有撫江集。督漕奏議。崇祀江西名宦。淮揚亦祠祀焉。康熙四十四年。

聖祖仁皇帝南巡。駐蹕金山。

御書奏績東南匾額。賜其祠云。

徐大貴。漢軍正白旗人。初任牛錄章京事。崇德五年。大兵圍錦州。大貴率本甲喇兵。擊松山杏山敵兵。兩敗之。明經畧洪承疇兵。自松山城遁。入高橋南三臺。大貴同四固山兵。用紅衣礮攻克之。斬殺一百餘人。又松山敵兵一千二百人。



乘夜犯我壕塹汎地。大貴同任名世擊之。斬殺  
二十一人。六年。攻塔山杏山二城。並用紅衣礮  
擊賊有功。崇德七年八月。叙功。授半個前程。八  
年。從大兵攻明中後所前屯衛二城。大貴領本  
甲喇紅衣礮攻擊克之。順治元年陞副都統論功二月。授牛象  
章京世職。尋從征山西。取太原府。同何智機理督  
放本固山紅衣礮。克其城。從征流賊。入陝西境。  
大兵未至。適延安府賊衆自城內遁出。大貴即  
率兵追擊。賊衆退敗。十二月。從豫親王多鐸平

定河南江南。攻武岡寨時。大貴督放紅衣礮擊  
敵。礮傷其手。三年五月。加世職為三等甲喇章  
京。任刑部侍郎八年。從征福建海賊。圍漳州府。造木柵為營。  
賊首鄭成功。率賊二十餘萬。過江東橋來犯。大  
貴同固山額真金礪等。指揮官兵擊敗之。斬殺  
三萬餘人。生擒偽總兵二名。叅將一名。賊賀總  
兵。領一千餘賊。列陣拒敵。大貴又同金礪等率  
官兵擊敗之。直至海岸。又有三千餘賊。列陣拒  
敵。大貴仍同金礪等。率官兵步戰敗之。進攻海

澄縣東面土牆。鄭成功率十萬餘賊。來奪我紅衣礮。大貴同金礪等率官兵擊却之。賊復來犯。仍率官兵敗之。九年。

恩詔。加世職為一等阿達哈哈番。又一拖沙喇哈番。十

一年。從寧海大將軍宜爾德。征浙江舟山。偽總制陳六御。偽英毅伯阮思。叛賊張洪德等。率賊兵三萬餘衆。戰船二百餘隻。從海上迎犯大兵。大貴率兵。同左翼章京兵擊敗之。擒獲賊船二十六隻。紅衣礮一百六十餘位。恢復舟山十四

年。叙功。加世職為<sup>至二</sup>等阿思哈尼哈番。十四年

五月。引疾乞休。加<sup>尋以</sup>太子少保。以原官休致。九月

叙功。加授世職為三等阿思哈尼哈番。康熙十

九年。二月。疾卒。予祭葬。諡勤果。孫永泰襲。

宜永貴。漢軍正白旗人。初管牛錄事。崇德五年。

從大軍圍錦州。攻機岱口臺。永貴同四固山兵。

用紅衣礮擊克之。又攻涼馬山五里屯馬家湖。

三臺。亦同四固山用紅衣礮擊克之。七年。圍錦

州。同固山額真石廷柱。擊敗山嘴敵兵。又明松



山兵乘夜犯我壕塹。永貴督放紅衣礮却之。斬殺五十有二人。明經畧洪承疇兵自松山城遁入高橋南三臺。永貴用紅衣礮克其臺。斬殺百有餘人。又攻塔山附近臺。同四固山用紅衣礮擊克之。進取塔山。永貴用紅衣礮攻擊破其城。又攻克杏山附近臺。及杏山城。俱用紅衣礮攻擊有功。是年八月。叙功。授半個前程。八年。大兵攻中後所前屯衛二城。永貴亦督放所管紅衣礮克其城。順治元年二月。叙功。加世職為牛象章京。尋授兵部理事官。從豫親王多鐸南征。破流賊。滅福王。平定河南江南。取揚州府。督放所管紅衣礮有功。又於揚子江。領本甲喇紅衣礮乘艦擊敵。大敗敵船。四年。課績。加半個前程。七年。

恩 詔授三等阿達哈哈番。九年。兩遇。

恩 詔累加至一等阿達哈哈番。十二年。奉。

命

巡撫福建。十三年春。病瘵。秋。海寇鄭成功。率偽總鎮二十四員。擁兵數十萬。猝薄城下。時大師赴清。



漳城中騎士僅數十。永貴力疾率士庶數千登  
陴。起廢弁田勝等與城守王玉壘合力固守。指  
揮官兵對陣殺賊萬餘人。一月圍解。是役也。四  
郊烽火。孤城危急。百姓丁壯登城。老弱餉餽爭  
為奮勇。皆由永貴平昔拊循之力云。康熙五年  
正月。以年老致仕卒。孫廷輔襲職。十年十一月。  
追叙海賊犯福州全城功。加贈拜他喇布勒哈  
番。并前所得一等阿達哈哈番。合為三等阿思  
哈尼哈番。世襲罔替。十三年。宜廷輔隨大兵平  
定雲南。吳逆偽將軍何繼祖等率賊眾二萬。於  
黃草壩地方拒敵。廷輔領本旗兵隨征。南大將  
軍賴塔敗之。乘勝直抵雲南城外。廷輔同三路  
大兵。敗賊有功。二十二年十月卒。子兆熊襲。二  
十五年七月。追叙廷輔功。加贈為二等阿思哈  
尼哈番。仕至兵部尚書。署直隸總督。  
夏景梅。漢軍正白旗人。原係明朝把總。其兄成  
德。為松山副將。崇德七年二月。大軍圍松山城。  
成德願降。陰遣景梅為使。送其子續為質。約期

攻城。景梅凡四往返。議既定。十八日。大軍如約。從所管汎地登城。遂克松山。時十三站人多未服。令景梅往招之。悉來歸。八年十月。大軍取前屯衛。景梅督放所管紅衣礮。克其城。順治元年。叙授三等甲喇章京。二年。從征流賊。攻延安府城。賊兵欲衝圍。以出。景梅扼之。盡殲其衆。取太原府。擊敗偽田總兵所部兵。七年。

恩

詔。加世職一等。八年。從征福建。用紅衣礮。攻海澄縣。

東面土城。賊首鄭成功。率兵十萬餘衆來奪礮。景梅率本旗兵。步行接戰。大敗賊衆。又鄭成功步兵來犯。景梅仍率本旗兵敗之。尋往駐防杭州。有舟山叛賊馬信。擁兵船三百餘隻來犯。景梅以舟師擊敗之。逆賊丁洪毅。復擁兵船百餘隻迎戰。仍擊敗之。九年。二次。

恩

詔。加世職為一等阿達哈哈番。又一拖沙喇哈番。十

七年。以從征福建功。加世職為三等阿思哈尼哈番。康熙十六年五月。疾卒。以其弟之子夏增襲。



葉

此書集錄十六年五月...

一、大華以爲...

此四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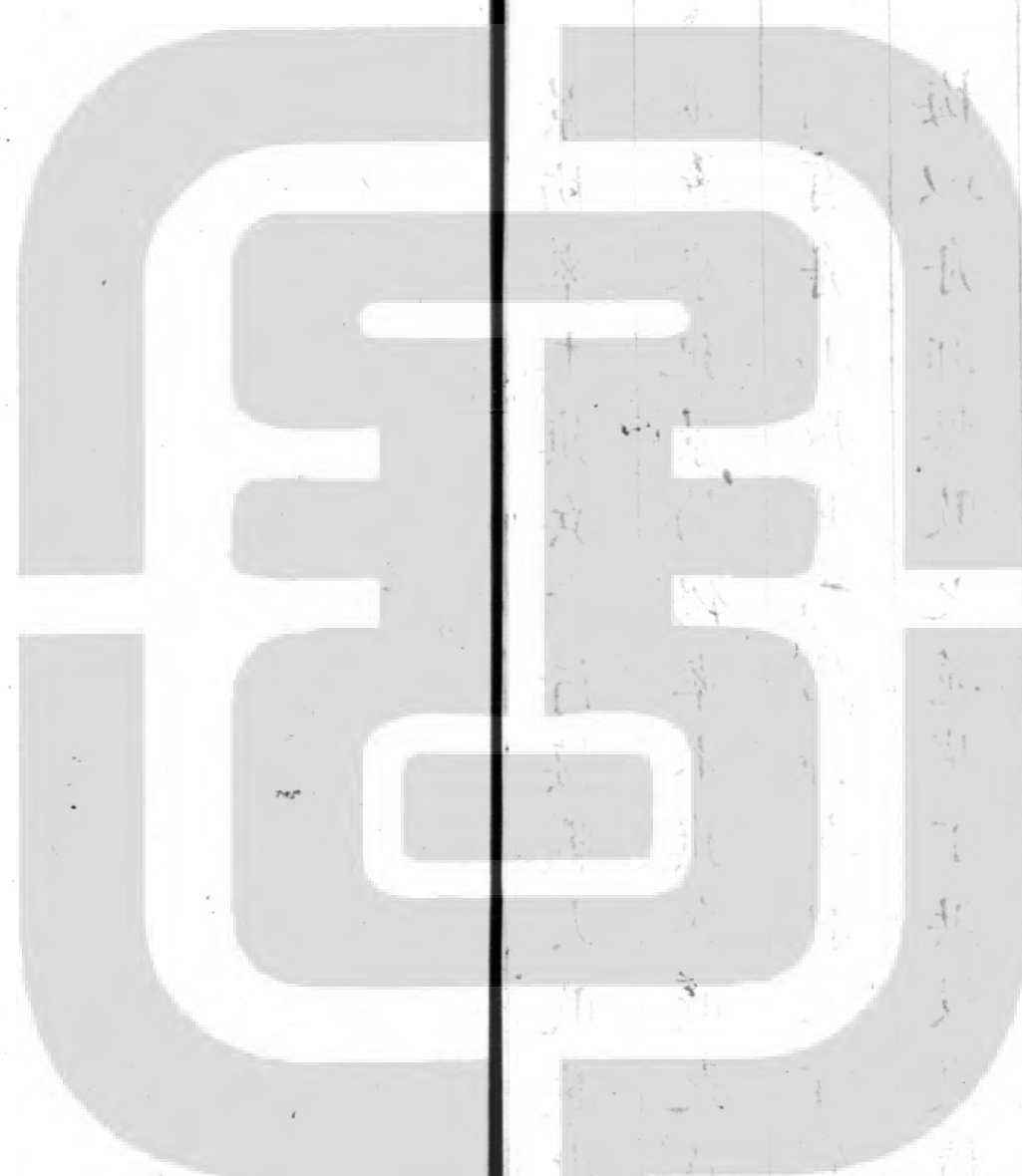
其...

此以長...

...

...

...



...



